114-1班代會議

教務處重點宣導事項

教務處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招生　課務　註冊　數位學習　教學發展中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National Changhua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教務處各單位

1. 註冊組
2. 課務組
3. 招生組

白沙大樓2樓

4. 數位學習組
5. 大學社會責任暨創新教學發展中心

教學大樓5樓

1-1 註冊組上學期重要業務時程

- 10/7~14 轉系所申請
- 10/27~31 期中考試
- 12/8~12/19 學士班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
- 12/19 申請休學截止
- 12/22~26 期末考試
- 2/2 碩博士生繳交論文成績截止
- 2/2 碩博士生繳交紙本論文截止

1-2 學籍文件、成績單申請

到校辦理

在校生

自動繳費機繳費，由機台直接取件(中文單學期/歷年成績單)；或持收據至註冊組辦理。

校友

自動繳費機繳費，由機台直接取件(不含排名之中文歷年成績單)；或持收據至註冊組辦理。

通訊郵寄

1、至註冊組網頁「表單下載」下載並填妥「學籍及成績單申請表」。
2、購買郵政匯票，匯票抬頭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3、準備A4回郵信封並貼足郵資後，與「學籍及成績單申請表」及郵政匯票一同寄至註冊組。

線上申請

至註冊組申請網站申辦

(僅84學年度以後入學生適用)

在學證明列印

自行至教務系統下載

(學籍→中文在學證明)

(下載檔案有效期限為3個月)

(註冊組不再免費提供列印)

1-3 休、退學申請及復學

休學申請

- 休學申請書
- 晤談輔導紀錄表
- 離校手續單
- 兵役、懷孕、育嬰之證明文件

核准休學

休學證明書

復學

- 2/1或8/1 系統自動復學
- 如欲提前復學，須於當學期開學前來電告知註冊組

退學申請

- 退學申請書
- 晤談輔導紀錄表
- 離校手續單
- 學生證(蓋失效章)

核准退學

修業證明書
(含歷年成績單)

1-4 畢業學分審查(時程改上學期)

點選「成績→歷年成績查詢」，以excel開啟匯出檔案，即可進行畢業學分試算。

教務系統

New

畢業學分審核系統(學士班)

大四準畢業生(含延修生)	學生自我審查	10-11月 系所初審	系所初審後 註冊組複審
學士班學生提前畢業	12/8-19 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	系所初審 隨到隨審	註冊組複審 隨到隨審
碩、博班學生	學生自我審查	10-11月 系所初審	系所初審後 註冊組複審

系統僅供參考，仍請同學務必自行審查畢業學分，畢業學分確認結果，以系辦審核後公佈為主。

- 登入系統後，即可檢視「學生修課清單」，如顯示「審核中」需由系辦及相關單位審核通過後，始「列入學分」。
- 校必修與系必修課程另呈現「未完成」標註，以利提醒同學尚須修讀之科目。
- 修讀輔系或雙主修之同學需先於系統自我審核課程後送審，雙主修/輔系之系辦才能進行學分審核。

※操作手冊請至「註冊組/畢業離校」查閱。

1-5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新增適用對象

- 日間學制碩、博士班學生及其指導(含共同指導)教授
- 系所承辦及主管
- 註冊組人員

系統路徑

- 學校首頁→校園資訊服務入口→教學相關資訊服務→學位考試申請系統
- 登入系統請輸入單一簽入帳號
- ⚠延後公開：考試申請前提出

使用期程

- 114/3/3起上線試用
- 114-1學期(114/8/1起)全面採用系統線上申請，不再受理紙本申請
- (如有異動，另行公告，並以公告為準)

※操作手冊已掛載於系統首頁。

★請同學務必在學位考試舉辦日期前，確認審核結果為「已通過」。

1-6 鼓勵申請碩士先修生

大二(下)	• 申請碩士先修生(大二下~大四上)
大三	• 上修研究所課程
大四	• 上修研究所課程 • 參加本校研究所考試
碩一	• 學分全部抵免(不含論文指導學分) • 撰寫碩士論文

畢業 → 取得碩士學位

2-1 課務上學期重要業務時程

項目	時程	注意事項
114-1網路加退選/線上加簽	9/19截止	請同學務必登入教務系統查詢本學期選課結果
學分費繳交	10/24前	1.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自行下載繳費單 2.須繳交對象:研究生、申請上修、自費超修之學生
停修申請	11/10起 12/5 17:00止	1.採線上申請 2.申請停修後每學期仍應至少修習一門。 3.停修課程每學期以二科為限，但情況特殊經導師、系(所)主管及教務長同意者，不在此限
輔系、雙主修申請	4/27-5/1	
114-2開課課程查詢	12/31起	
114-2全校網路預選	1/5 15:00起 2/2 15:00止	

2-2 鼓勵修讀輔系、雙主修，提昇就業力

調降學分數
輔系20~30、
雙主修45~55

可同時申請
多個學系的輔
系、雙主修

開放學分數
兼充申請

調高外系採認
畢業學分數
(6→9→16)

鼓勵同學申請修讀
提升就業競爭力

★跨校輔系、雙主修辦法及申請期程，請至教務處/課務組/輔系雙主修專區查詢

2-3 學分學程跨域學習，技能加值

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

-多元彈性選擇-

16個學分學程

13個微學程

3個全英學程

含8個資訊科技相關學程

-應修學分數-

學分學程至少15學分

微學程至少8學分

修畢後即取得本校核發之證明書

修讀及申請方式，請至教務處/課務組/學分學程及增能學程專區查詢

教育部AI學程聯盟學分學程

教育部成立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開設學分學程課程，本校為聯盟學校之一

-成立四個AI學分學程-

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

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

人工智慧自然語言技術學分學程

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

修畢後取得聯盟核發之學分學程證書

☆113-2起本校已搭配開設課程
請有興趣的同學留意!!

(相關訊息請至教務處/課務組/AI學程聯盟查詢)

2-4 課務組其他宣導事項

- 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教務處課務組大多採用電子郵件的方式通知，請同學務必經常檢視校內電子郵件信箱，以免遺漏重要訊息。

-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掃描、影印、上傳、至侵權網站下載圖書檔案或至第三方店商平臺銷售及購買盜版圖書商品等，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如遭權利人依法追訴，需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校園著作權宣導資料請至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http://www.tipo.gov.tw/)參考運用。

3-1 鼓勵本校學生續讀研究所，享優惠及獎勵

一報考本校研究所，報名費用優待。

•報考本校碩士班或博士班當年度之推薦甄試者，報考招生考試不用再繳報名費。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報考本校研究所，免收報名費。

•本校學生續讀本校碩士班獎勵要點：每名核發獎勵金新台幣5萬元。

4-1「舊雲端學院」將於10/31終止服務

4-2「新雲端學院」新功能

歡迎下載APP

新的雲端學院有APP
歡迎於手機應用程式商店下載

掃描 QR Code 下載 App

學生使用新平台說明

1. 請依照課程教師公告的時程，配合使用對應平台。
2. 請參閱操作教學 https://reurl.cc/WAmV4e。
3. 新平台新增**課程點名、筆記本、學習分析**等功能，歡迎使用!

4-3 線上自學課程，可認證通識多元學時

- 本學期開設**18門**線上自學課程
- 自學時程：10/1-11/30
- 認證說明如下:
  - 每門課**最高可認證6學時**多元課程學時，每學期**最多可認證3門課**。
  - 109學年度入學學生開始，學生累計多元學習時數33小時後，須配合規定完成成果展示，以取得3小時多元學習課程認證，始可採計為2學分
  - 認證領域：生活藝能及應用

4-4 數位設備資源

數位學習組提供「**教學用**」攝影器，網路攝影機(遠距教學用)、會議室網路視訊麥克風(Logic Bcc950)2台、影像擷取器(直播用)、DV攝影機2台(含腳架)、直播設備2組，欲借用請來信詢問。

DV攝影機	直播設備	網路攝影機
會議室網路視訊麥克風	**免驅動影像擷取器**	

5-1鼓勵學生踴躍填寫，教育部UCAN問卷【10/1-1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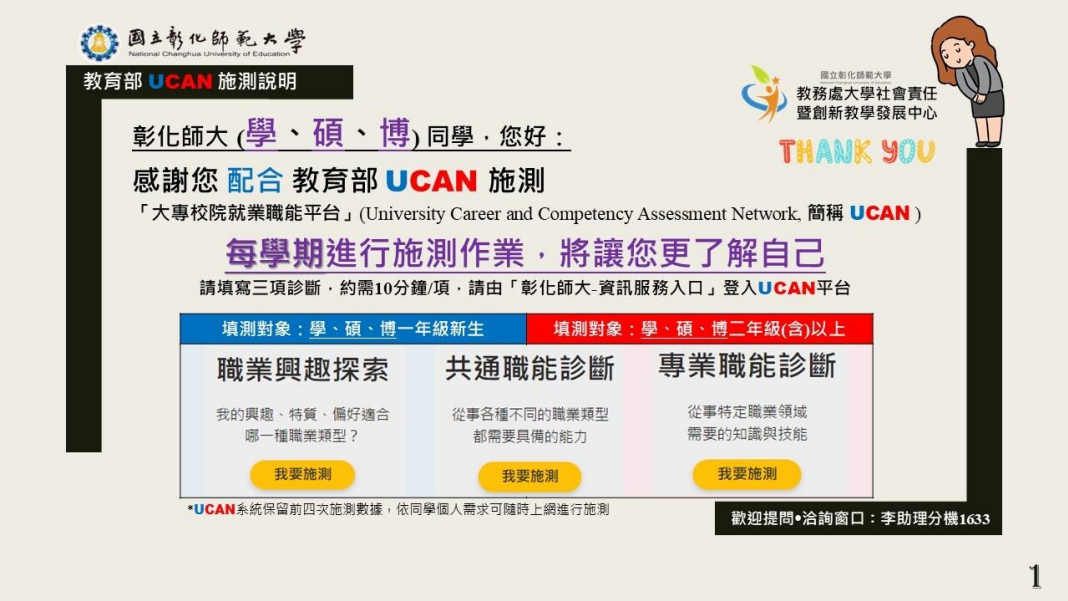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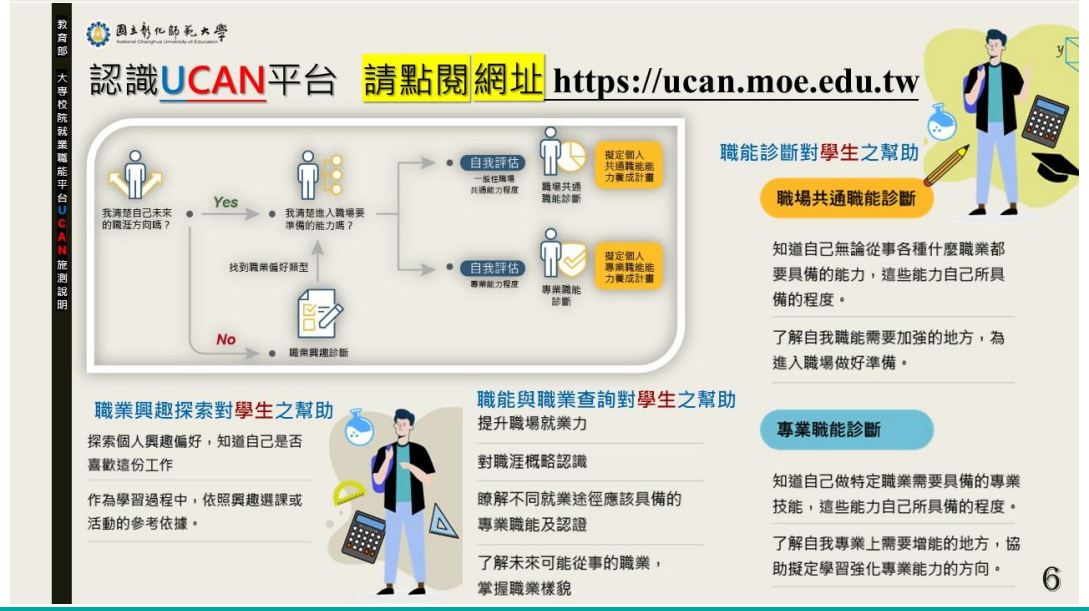

5-2 鼓勵學生踴躍填寫，114-1教學意見調查

依據「本校教學意見調查實施辦法」辦理

第四條 本辦法所稱之教學意見調查，包括 **教學即時回饋意見** 及**教學意見反應問卷**，於每學期採網路或紙本填答方式進行，實施日期如下：

- **教學即時回饋意見調查於每學期期中（第8週至第12週）進行；**
- **教學意見反應問卷調查於每學期期末（第13週至第15週開放，於第16週期末考開始前結束）進行。**
- 學生完成期末之教學意見反應問卷調查填答，得於每學期教師繳交成績後優先開放系統予查詢成績。

教學意見反應問卷為**不記名呈現**，敬請學生安心並踴躍填答，本問卷結果將作為師生互動、提升教學品質之重要參考資料

項目	開放填寫期間	老師查閱問卷調查結果
教學**即時**回饋意見 (期中問卷)	114.10.26-11.29 (第08-12週)	由教務系統**即時寄送**文字回饋意見**至授課教師**，教師於課堂直接回應
教學意見反應問卷 (期末問卷) **「修課科目-全部填答」即具抽獎資格**	114.11.30-12.21 (第13-15週)	老師送交學期成績之後，始得查詢 **114-1學期擬於115年1月26日開放**

| 產學合作類
| 跨域整合類
| 競賽類
| 主題式專題類
| 大專生計畫類

加碼獎勵參與校外競賽得獎者

百萬專題探索

114

自主學習/實作/競賽

專題製作、成果製作、參與競賽

歡迎來申請

製作專題
需要耗材費的支援！

參與競賽，
需要交通費補助！

補助

- 耗材費(製作成品所需之物品)
- 印刷費
- 雜支(如文具、紙張、郵資)
- 學生參與競賽之交通費

//BONUS// 獎勵參與全國及校外競賽得獎者

獲獎

第1名 額外獎勵 8,000 元
第2名 額外獎勵 5,000 元
第3名 額外獎勵 3,000 元

大學社會責任暨創新教學發展中心